

(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的網站，全文可參閱
http://www.mee.gov.cn/xxgk2018/xxgk/xxgk01/201906/t20190621_707297.html)

附錄

关于发布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酒、饮料制造工业》和
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畜禽养殖行业》两项国家环境保护标准的公告
公告 2019 年 第 23 号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等法律法规、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的通知》(国办发〔2016〕81号)和《排污许可管理办法(试行)》(环境保护部令第48号)，完善排污许可技术支撑体系，指导和规范酒、饮料制造工业和畜禽养殖行业排污单位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工作，现批准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酒、饮料制造工业》和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畜禽养殖行业》为国家环境保护标准，并于发布。

标准名称、编号如下：

- 一、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酒、饮料制造工业》(HJ1028-2019)
- 二、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畜禽养殖行业》(HJ1029-2019)

以上标准自发布之日起实施，由中国环境出版集团出版，标准内容可在生态环境部网站(www.mee.gov.cn)查询。

特此公告。

生态环境部
2019年6月14日